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17-0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4 月 28 日，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 1518 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陈共炎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董事 10 名。迟福林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刘锋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会 11 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的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2．通过《关于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规定，为了增加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时机，在发行股份时确保灵活性，按照惯例，拟提请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批准授予公司董事会无条件和一般性授权。该议案包括授权内容、授权期限等。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议案内容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中进行披露。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8 日